

南投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40南投市中興路660號
承辦人：陳璟宜
電話：049-2225640
傳真：049-2234476
電子信箱：ayi0304@nantou.gov.tw

受文者：南投縣南投市漳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5月2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10088448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0088448A00_ATTCH1.pdf、0088448A00_ATTCH2.TIF、0088448A00_ATTCH3.doc)

主旨：「教師請假規則」部分條文，業經教育部於中華民國101年4月27日以臺參字第1010071923C號令修正發布施行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（含法規條文）乙份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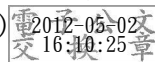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01年4月27日臺參字第1010071923F號函辦理。

二、檢附前揭原函（電子檔）影本供參。

正本：南投縣立旭光高級中學、南投縣各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含附件)、人事處(含附件)



1010001398